

瑞普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普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9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公司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（其中：独立董事王凯以通讯方式参会），参与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守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并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为推进公司核心战略落地，拓展重点领域业务边界与行业影响力，充分借助专业机构的资本与资源优势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通并购（上海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、高邮市产业引导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及关联方天津瑞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《江苏国泰海通瑞普并购产业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之合伙协议》，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国泰海通瑞普并购产业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伙企业”），该合伙企业将聚焦动物保健、合成生物、宠物、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开展产业投资。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，其中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 2.95 亿元，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29.5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并购

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李守军、李睿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因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一须经股东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提议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普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